

上海延华智能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大股东部分股权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延华智能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7年2月22日接到公司大股东上海延华高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延华高科”)函告,获悉延华高科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提前解除质押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权提前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上海延华高科技有限公司	是	650	2016年4月27日	2017年2月22日	江海证券有限公司	4.96%	
合计		650				4.96%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延华高科持有公司股份131,001,321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18.01%。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93,616,600股,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1.46%,占公司总股本的12.87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延华智能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2月23日